

中共阜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南纪发〔2022〕8号



关于严明创建全省文明城市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，经开区党工委，县直各单位党组（党委、党工委），各纪检监察机构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决策部署，监督推动我县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顺利实施，根据《阜南县创建全省文明城市攻坚推进工作方案》（南发〔2022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出如下纪律要求。

一、严明政治纪律，强化责任担当。创建全省文明城市是优化发展环境、增强城市软实力的重要举措，是改善民生、提升群众幸福感的现实需要，是关乎阜南长远发展的大事和政治任务。各乡镇、县直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增强创建全省文明城市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，强化组织领导、落实目标责任、细化措施清单，全力推进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**严禁**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；**严禁**在贯彻执行上级和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上打折扣、做选择、搞变通。

二、严明廉洁纪律，永葆清廉本色。各乡镇、县直各单位党组织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，在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中，要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注重廉洁文化和廉洁家庭建设。**严禁**利用职权或职务影响为本人、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；**严禁**以创建全省文明城市为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。

三、严明群众纪律，坚持服务为民。坚持创建为民、创建惠民、创建靠民的工作理念，要引导群众，发动群众积极参加文明志愿服务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。**严禁**超标准、超范围违规向群众筹资筹劳、摊派费用，加重群众负担；**严禁**违反有关规定扣留、收缴群众款物，或者违规处罚等乱作为，漠视侵害群众利益。

四、严明工作纪律，强化任务落实。各乡镇、县直各单位要认真对照任务分工，主动担当作为，逐项研究重点任务，一条一条地抓好落实，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不等、不靠、不推、不拖，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精神，以抓铁有痕、踏石留印、善作善成的过硬作风，保障我县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稳扎稳打、逐步深入、取得实效。**严禁**推诿扯皮、敷衍应付、出工不出力；**严禁**不担当、不作为、慢作为。

五、严明生活纪律，带头落实举措。全县党员干部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切实提高道德修养。要坚持讲政德、明大德、守公德、严私德，用高尚人格感召群众、带动群众，引领全社会讲文明、树新风，在思想认识上、示范作用上、文明表率上领先一步，用榜样的力量、楷模的风范带动全社会见贤思齐、积极向上、奋发进取。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积极响应县委、县政府号召，积极参加文明志愿者服务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，认真遵守市民公约和村规民约，带头移风易俗、共建文明乡风。**严禁**追求低级趣味、违背社会公序良俗；**严禁**违反社会公德、家庭美德的行为发生。

六、严格监督检查，确保取得实效。各乡镇、县直各单位党组织要切实履行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主体责任，把创建工作与落实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、抓好年度重点工作有机结合，认真开展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常态化督查。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要结合岗位职责，坚

持问题导向，把监督检查贯穿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全过程，推动责任落实、问题解决、全面提升。各纪检监察机构要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职能，对各项工作进行高频率、全覆盖、无死角再监督再检查，对发现的突出问题紧抓不放、限期整改，对措施不力、推诿扯皮、影响创建工作大局的单位和个人综合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处理，以严明的纪律保障创建全省文明城市工作有序推进。

中共阜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阜南县监察委员会
2022年9月15日